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秦治庚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光明，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继荣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G酒钢	变更前简称	酒钢宏兴
股票代码	600307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清慧		宋之国
联系地址	甘肃省嘉峪关市雄关东路12号		甘肃省嘉峪关市雄关东路12号
电话	0937-6715370		0937-6715370
传真	0937-6715507		0937-6715507
电子信箱	jgzqb@jiugang.com		jgzqb@jiugang.com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数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7,095,347,049.45	7,016,895,370.43	1.12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3,840,517,368.14	3,789,220,889.98	1.35
每股净资产(元)	5.28	5.20	1.54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5.28	5.20	1.54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579,541.45	140,579,541.45	-12.21
每股收益(元)	0.07	0.07	-77.05
每股收益 注1(元)	0.07		
净资产收益率(%)	1.34	1.34	减少4.6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34	1.34	减少4.69个百分点

注1：如果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发生变化的，按新股本计算。

2.2.2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2,460,003,886.53	2,842,629,873.94	2,460,003,886.53	2,832,643,622.00
减：主营业务成本	2,189,653,504.87	2,408,276,468.73	2,225,857,571.36	2,453,060,802.85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7,900,745.77	8,257,860.54	7,330,696.77	5,401,704.43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449,635.89	426,095,544.67	226,815,618.40	374,181,114.72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4,976.49	1,957,326.81	-6,584,213.98	1,545,828.50
减：营业费用	131,952,985.60	104,801,774.80	124,894,118.50	103,128,313.78
管理费用	30,010,402.03	29,271,862.75	15,834,881.32	18,279,557.81
财务费用	24,521,804.10	13,138,407.85	22,488,077.70	5,494,383.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269,420.65	280,840,826.08	57,014,326.90	248,824,688.48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73,965.57	-9,096,578.70	2,834,300.29	9,776,970.26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831,937.48	716,719.75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263,517.60	271,027,527.63	59,848,627.19	258,601,658.74
减：所得税	14,743,898.79	46,742,853.30	8,552,149.03	36,414,045.41
减：少数股东损益	1,223,140.65	2,097,061.00	-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296,478.16	222,187,613.33	51,296,478.16	222,187,613.33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未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5,613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嘉峪关大友企业公司	5,818,320	人民币普通股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5,781,032	人民币普通股
湘财－汇丰－ABN AMRO BANK N.V.	4,107,89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471,353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鹏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277,300	人民币普通股
肖锡仪	2,076,211	人民币普通股
李惠琴	2,075,887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宝钢集团公司	2,061,099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宝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99,869	人民币普通股
刘心德	1,907,334	人民币普通股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加强对营销系统、生产系统、资产财务的管理，细化财务预算，节能降耗，挖掘各种潜能，降低成本，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共生产铁76.6万吨，钢103万吨，材86.5万吨；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6,000万元，同比下降13.47%；完成净利润5129.65万元，同比下降76.91%；上述经济指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钢材市场价格同比降幅较大所致。

3.1.1 占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分行业			
冶金行业	2,449,830,630.70	2,216,382,088.82	9.53
化产	10,173,255.83	9,475,482.54	6.86
合计	2,460,003,886.53	2,225,857,571.36	9.52
分产品			
钢坯	158,104,385.21	147,620,176.85	6.63
板材	672,643,203.38	644,432,014.95	4.19
线材	485,769,441.85	420,058,997.88	13.53
棒材	1,083,448,038.26	959,220,657.50	11.47
其中：关联交易	703,099,136.35	642,085,322.29	8.68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3.1.2 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产品以建筑钢材为主，通常一季度、四季度为销售淡季。

3.1.3 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项目	2006年1-3月		2005年		增减变动百分比（个）
	金额（元）	占利润总额的%	金额（元）	占利润总额的%	
主营业务利润	262,449,635.89	390.18	1,283,096,437.09	201.92	188.26
其他业务利润	304,976.49	0.45	85,806,248.43	13.50	-13.05
期间费用	186,485,191.73	277.25	697,081,049.21	109.70	167.55
投资收益	-8,173,965.57	-12.15	-32,695,862.26	-5.15	-7.01
营业外收支净额	-831,937.48	-1.24	-3,676,551.94	-0.58	-0.66
利润总额	67,263,517.60	100.00	635,449,222.11	100.00	0.00

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占利润总额比例的变化是由于钢材价格下跌，引起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3.1.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1.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的毛利率为9.52%，与前一报告期的毛利率12.42%相比，下降了2.9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钢材价格下跌，盈利空间缩小所致。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06年2月27日，酒钢宏兴股权分置改革进入股改程序。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以送股方式向流通股股东安排对价，即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2股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2006年4月5日，公司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审议通过了《酒钢宏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2006年4月12日，公司发布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自2006年4月17日起，公司股票简称由“酒钢宏兴”变更为“G酒钢”。2006年4月17日，公司股票复牌。至此，酒钢宏兴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圆满结束。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完毕，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的国家股股数已由实施对价安排前的512,900,000股减至450,730,30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70.45%减至61.91%；A股流通股股东持有公司的股数已由实施对价安排前的200,000,000股增至264,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7.47%增至36.26%。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6 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3.7 公司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遵守承诺
甘肃省电力公司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酒钢宏兴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	遵守承诺
兰州铁路局		遵守承诺
金川集团有限公司		遵守承诺
嘉峪关宏晟电热有限责任公司		遵守承诺
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遵守承诺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秦治庚
2006年4月26日

股票代码：600307　　股票简称：酒钢宏兴　　编号：2006-015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06年4月26日在公司机关大楼E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06年4月17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董事长秦治庚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公司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董事周幼方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经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董事会决定提名夏添女士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见附件1）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3名，目前尚缺一名，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戚向东先生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条件，同时公司董事会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详细情况后并征得被提名人书面同意，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2）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核通过《关于增加2005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公司于2006年4月11日发布了《关于召开200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为此，本公司控股股东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增加2005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经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于2006年6月7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4月26日

附件1：董事候选人简历

夏添，女，汉族，1970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2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酒钢耐火材料公司、酒钢炼钢厂、酒钢镜铁山矿、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工作，历任财务科科员、副主任科员、副厂长、副矿长、副处长、生产指挥中心成本控制部部长、财务处处长等职，2005年12月至今任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部长。

附件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戚向东，男，汉族，1946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研究员，高级会计师，1968年参加工作，历任河北省冶金工业厅经济研究室主任、冶金工业部经济调节司副司长、国家冶金工业局体改法规司副司长。现任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副秘书长、冶金价格协会会长、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国家“加工出口专用钢材”协调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冶金财会学会副会长等职务。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戚向东，作为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戚向东
2006年4月21日

股票代码：600307　　股票简称：酒钢宏兴　　编号：2006-016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06年4月26日在公司机关大楼E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06年4月17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监事会召集人胡绍祥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公司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监事胡绍祥先生、蒋志翔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经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监事会决定提名任建民先生、邵禹斌先生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任建民，男，汉族，1962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9月参加工作，先后在酒钢轧钢厂、酒钢二轧厂、酒钢四轧厂、酒钢党委组织部工作，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副厂长、厂长、组织部副部长、部长、人事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05年9月至今任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邵禹斌，男，汉族，1975年6月出生，大学学历，经济师，1994月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酒钢质量监督处、酒钢公司团委、酒钢建筑材料公司、酒钢总经理办公室、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工作，历任组织干事、副科长、团委常委、秘书科负责人等职务，现任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资产管理办主任。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6年4月26日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戚向东先生为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被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06年4月23日于嘉峪关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李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霞，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启英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G华泰	变更前简称(如有)	华泰股份
股票代码	600308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李 刚		许华村
联系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		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
电 话	0546-6871957		0546-6871957
传 真	0546-6871957		0546-6871957
电子信箱	ligang_htgf@163.com		xuhuacun@sina.com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数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6,953,852,648.49	6,020,418,269.62	15.50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2,467,456,848.70	2,386,621,937.35	3.39
每股净资产	8.22	7.95	3.39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8.11	7.93	2.27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54,235.73	-81,754,235.73	-648.20
每股收益	0.269	0.269	2.09
净资产收益率(%)	3.27	3.27	减少0.3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28	3.28	减少0.33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单位：元）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437,520.74
所得税影响数	182,925.31
合 计	-254,595.43

2.2.2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736,732,988.76	626,723,391.77	567,908,063.41	389,356,889.24
减：主营业务成本	555,816,883.17	446,887,866.85	456,768,351.61	290,559,725.1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668,799.72	3,232,966.24	2,170,595.87	3,071,941.29
二、主营业务利润	178,247,305.87	176,602,558.68	108,969,115.93	95,725,222.81
加：其他业务利润	4,305,693.28	3,875,376.78	6,356,574.73	4,250,246.73
减：营业费用	25,439,298.23	22,624,274.41	7,282,775.92	6,412,701.64
管理费用	57,468,878.66	24,833,662.95	43,383,165.98	18,814,392.80
财务费用	13,863,626.63	10,071,503.11	7,801,241.51	5,933,303.28
三、营业利润	85,781,195.63	122,948,494.99	56,858,507.25	68,815,071.82
加：投资收益	91,081.49	124,658.86	9,377,465.68	33,491,500.68
补贴收入	317,275.33	122,264.02		
营业外收入	362,978.83	36,411.83	107,828.31	3,415.67
减：营业外支出	760,079.92	61,227.00	754,674.90	61,077.00
四、利润总额	85,792,451.36	123,170,602.70	65,589,126.34	102,248,911.17
减：所得税	4,141,396.79	34,244,020.09	1,789,933.53	25,501,799.92
减：少数股东损益	924,518.22	9,855,761.62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	80,726,536.35	79,070,820.99	63,799,192.81	76,747,111.25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9,23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549,5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4,667,109	人民币普通股
景宏证券投资基金	3,182,213	人民币普通股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3,122,334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3,057,485	人民币普通股
汉盛证券投资基金	2,799,649	人民币普通股
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	2,590,072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汇丰－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LIMITED	2,475,821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技国际招标公司	1,999,528	人民币普通股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主导产品价格下降，纸业市场竞争激烈的不利因素，坚持以效益为中心，按照市场经济规律，调整原料结构，积极进行内部节约挖潜；以市场为导向，将优质产品作为宗旨，健全子公司的激励和约束机制，采取各种营销方式拓宽销售市场，使公司业绩保持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36,732,988.7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55%；实现净利润80,726,536.3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9%。

3.1.1 占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新闻纸	512,670,298.57	373,743,919.48	26.76
文化纸	217,500,154.92	177,474,907.97	17.99
其中：关联交易	5,983,222.75	5,568,980.04	

3.1.2 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适用√不适用

3.1.3 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项目	2006年第一季度		2005年		增减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主营业务利润	178,247,305.87	207.77	714,036,587.28	162.95	44.82
其他业务利润	4,305,693.28	5.02	25,277,664.02	5.77	-0.75
期间费用	96,771,803.52	112.80	312,201,535.63	71.25	41.55
投资收益	91,081.49	0.11	7,067,144.21	1.61	-1.50
补贴收入	317,275.33	0.37	664,050.77	0.15	0.22
营业外收支净额	-397,101.09	-0.46	3,357,172.48	0.77	-1.23

原因说明：

（1）主营业务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上升，系本期新闻纸和文化纸经营规模扩大，销售利润上升所致。

（2）期间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上升，系本期经营规模扩大，工资费用及坏账准备上升所致。

3.1.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1.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3.6 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3.7 公司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华泰集团有限公司	华泰集团所持有的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该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在12个月内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24个月内不超过10%，且必须在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13.8元的情况下方可出售。	履约中
华泰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相关股东会议批准实施后两个月内，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8.6元，则自次一交易日起，华泰集团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直至增持数量达到1300万股，或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8.6元，并承诺在增持股份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已增持1300万股
华泰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准实施，则华泰集团将在公司2005年、2006年、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提出现金分红议案并投赞成票，保证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30%。	履约中
华泰集团有限公司	若公司2005年、2006年、2007年净利润分别低于32518万元、39021万元、46825万元，或者2005年度、2006年度、2007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时，则在当年年度报告公布后10个交易日内华泰集团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将其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所持有公司股份的8%（即6,700,925股）按比例无偿过户给年度报告公布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为后一交易日）收盘后登记在册的公司流通股股东，华泰集团用于追加对价安排的股份数三年累计为20,102,775股。	追送触发时间、条件未实现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建华
200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08　　证券简称：G华泰　　公告编号：2006-004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06年4月12日以专人送达及传真的方式下发给公司9名董事。会议于2006年4月25日通过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李建华董事长主持，经过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斯道拉恩索亚洲出版用纸有限公司（Stora Enso Publication Paper Asia Oy）合资组建山东斯道拉恩索华泰纸业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公司拟定与斯道拉恩索亚洲出版用纸有限公司（Stora Enso Publication Paper Asia Oy）合资组建“山东斯道拉恩索华泰纸业有限公司”；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5,560万美元，其中：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22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0%；斯道拉恩索亚洲出版用纸有限公司出资3,336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60%。

合资公司经营范围：生产、营销、分销及销售（包括出口）SC纸、改良新闻纸、新闻纸和其他相关纸浆和纸产品，以及提供相关服务（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合资公司注册地址：中国山东省广饶县大王镇。

三、审议通过了《出售资产的议案》

为优化产品原料结构，降低生产成本，平衡环保治理。同意将公司的十四、十五车间（产能为1.5万吨）的全部机器设备以评估资产净值1,095.43万元的价格出售给东营华泰清河实业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308　　证券简称：G华泰　　公告编号：2006-005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泰股份”）将其拥有的十四、十五车间产能1.5万吨的文化纸生产设备的资产以人民币1,095.43万元的价格协议转让给东营华泰清河实业有限公司（下称“清河实业”）；

● 清河实业系华泰股份控股子公司，华泰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华泰集团”）参股公司。

● 由于本次资产出售涉及主营业务收入与华泰股份相比数额较小（小于1%），不会对华泰股份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发生较大影响。

一、交易概述

1、华泰股份于2006年4月25日与清河实业签署《资产出售协议》，清河实业以人民币1,095.43万元收购华泰股份十四、十五车间1.5万吨产能的文化纸生产设备。

2、本次资产出售已经华泰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华泰股份股东大会审议，《资产出售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

（一）资产出售方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饶县大王镇

注册资本：30,026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建华

税务登记证号码：370523164960403

主营业务：纸张、纸浆及纸制品的生产、销售等。

主要股东：华泰集团持股96,761,629股，占总股本的32.23%。

2、华泰股份为华泰集团控股公司，截止2005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人民币60.20亿元，负债总额34.98亿元，净资产人民币23.87亿元；2005年度，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28.35亿元，净利润人民币3.32亿元。

（二）受让方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东营华泰清河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广饶县丁庄镇；

办公地点：广饶县丁庄镇；

法定代表人：李建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370523726705501

主营业务：纸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主要股东：华泰股份持有51%，华泰集团持有49%。

2、主要业务最近几年发展状况及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清河实业于2005年6月份投产，截至2005年12月31日，清河实业拥有资产总额人民币50,792.16万元，净资产人民币9,815.32万元，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18,126.60万元，净利润人民币-184.68万元。

3、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清河实业为华泰股份控股子公司。

4、截止协议签署日，未发现针对本次出售资产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也无与这些资产相关的刑事处罚。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的标的是华泰股份拥有的产能1.5万吨的文化纸生产设备的资产，上述资产不存在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并且无涉及该项资产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2、清河实业受让华泰股份部分文化纸车间生产设备的资产。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主要条款：

1、转让价款：人民币1,095.43万元；

2、协议生效时间：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3、资产转让时间：协议生效后30日内完成；

4、价款支付方式和时间：资产转让过户手续办妥后后90日内现金支付；

5、定价情况：根据经评估的资产净值确定。该资产帐面净值为1,105.12万元，评估净值为1,095.43万元，减值率为0.88%。

五、涉及资产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资产转让的资金来源为清河实业自有资金。

六、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转让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华泰股份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旨在优化产品原料结构，降低生产成本，平衡环保治理标准。本次出售净资产金额及预计的主营业务收入与华泰股份相比数额较小（小于1%），不会对华泰股份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发生较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华泰股份与清河实业签署的《出售资产协议》；

2、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